2025年临高县调楼镇预算

目 录

1. 临高县调楼镇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临高县调楼镇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临高县调楼镇人民政府概况
18. 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并组织实施。

（二）依法制定调楼镇工作的措施和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全镇的日常事务管理和监督工作。

（四）依法制定全镇各项事业的经济发展措施和规划，并组织实施、检查、指导和监督。

（五）依法制定全镇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措施和规划，并组织实施、检查、指导和监督。

（六）负责全镇村镇规划、建设、国土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镇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

（八）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县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此部分内容）

纳入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临高县调楼镇人民政府

2.调楼镇农业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709.94万元。其中，收入总计2709.9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2,529.44万元、上年结转117.2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117.20万元、上年结转117.20万元；支出总计2,709.9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19.26万元、外交支出0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6.99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9.2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3.30万元、农林水支出229.78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3.87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7.54万元、预备费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转移性支出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0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646.6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5.62万元，主要是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919.26万元，占72.5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6.99万元，占比7.07%；卫生健康支出199.21万元，占比7.53%；农林水支出229.78万元，占比8.69%；住房保障支出93.87万元，占比3.5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7.54万元，占比0.6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1,873.5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39.47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137.57万元，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777.04万元。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41.4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09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7.09万元。

3.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4.3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30万元，主要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4.30万元。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19.3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81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8.81万元。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59.6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41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4.41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27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3.27万元。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52.3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2.32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12.32万元。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138.2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25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5.25万元。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8.6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64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8.64万元。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2025年预算数为61.0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1.02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61.02万元。

11.一般公共服务（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0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30万元。

12.一般公共服务（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138.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2.17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比上年减少102.17万元。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93.8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7.71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比上年减少17.71万元。

三、关于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609.3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42.4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166.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二）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五、关于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63.3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51.25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15万元，占比23.70%；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48.30万元，占比76.3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

六、关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临高县调楼镇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收支总预算2,709.94万元。

七、关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收入预算2,709.94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32.21万元，占4.88%；经费拨款收入2,529.44万元，占93.34%；政府性基金收入48.30万元，占1.78%。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96.88万元。

八、关于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高县调楼镇2025年支出预算2,709.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09.35万元，占59.39%；项目支出1,100.60万元，占40.61%。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96.88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减少193.86万元，公用经费增加7.95万元，项目支出减少410.96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临高县调楼镇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2辆，人居环境吸粪车1辆，消防执勤用车1辆，应急执勤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